

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

一〇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一〇八年五月十五日（星期三）中午十二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人社一館 A207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王鴻濬院長

肆、與會委員：黃雯娟副院長、魏慈德主任、許又方主任、王君琦主任、潘宗億主任（陳元朋委員代理）、石忠山主任、呂傑華主任、劉効樺主任（劉志如委員代理）、徐揮彥所長、須文蔚主任、謝明陽委員、劉惠萍委員、溫光華委員、張寶云委員、魏貽君委員、曾月紅委員、施雅純委員、陳淑玲委員、陳進金委員、許育銘委員、陳元朋委員、潘繼道委員、葉爾建委員、郭平欣委員（李妮瑋委員代理）、李妮瑋委員、羅德芬委員、藍玉玲委員、劉志如委員、張鑫隆委員、陳素梅委員、張宏輝委員、蔡侑霖委員、朱鎮明委員、車姿慧委員、戴明柔委員、劉子暘委員、賀琬瑜委員、伍佳雯委員（蔡語宸委員代理）、蔡語宸委員

伍、請假委員：張銘仁主任、朱景鵬主任、黃宗潔委員、張瓊文委員、魯炳炎委員、羅晉委員、李明霓委員、邱嘉泰委員

陸、列席人員：顏進雄老師、郭俊麟老師、莊致嘉老師、羅文君助理、吳雅萍助理

柒、會議紀錄：羅文君助理

捌、頒獎：頒發本院 107 年度教學優良教師獎狀

玖、報告案

第一案：臺灣文化學系黃雯娟教授自 108 年 3 月 26 日起擔任副院長一職，與本人一同為院內同仁師生服務，未來在推動院務各項業務上還望各位同仁能多多惠予支持協助。

第二案：本院獲教育部補助，於近日完成學院相關推廣品製作，包括提袋、中英文簡介、信封信紙、手札等，可妥善運用於各種學術交流活動。

壹拾、討論案

第一案

案由：「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教師評鑑細則」修正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經蒐集院內教師意見及根據業務辦理實務修正條文內容，詳見條文對照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會後提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「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教研中心評鑑細則」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「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辦法」研議之。

決議：

1. 修正後通過，會後送研發處備查。

2. 本細則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，本院各教研中心應於 110 年 9 月首次受評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本院「院級教研中心設置及管理要點」修正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配合中心層級及法規意旨修正法規名稱。

2. 完善各中心設置宗旨及法源依據。

3. 根據辦理實務修正中心主任新聘、續聘流程。

4. 依據校院中心評鑑相關規定，增列中心管理機制。

5. 其他文字或內容修正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會後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109 系所評鑑院種子教師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根據 107 學年度第 6 次系所主管會議決議辦理，會後由華文文學系推薦該系許子漢副教授擔任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壹拾壹、臨時動議：無

壹拾貳、列席報告（教學卓越中心業務說明，主講人：張德勝主任）

壹拾參、散會